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以书面文件的形式发出。

(三) 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14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五)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单琳女士主持。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

告摘要》。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4 年半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总结的议案》；

同意《2024 年半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总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相关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效，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5）。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 2,366 万元临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监事会认为公司审议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